國立東華大學

第九屆東華文學獎暨留聲繪影徵文辦法

一、宗旨:為發掘本校新生代作家、推展文藝風氣,以提昇校園創作水準、開拓新的文學風貌、創造新的文學傳統,特舉辦東華文學獎徵文比賽。並配合東區教學資源中心跨校遠距之通識課程的實施,本活動希望能藉由演講心得 的撰寫比賽,提昇學子對同步遠距課程及單元式視訊課程之演講活動的重視,體會演講時特殊「空間」、「情境」與「語言」、「人物」的無限魅力,並通過「文字」的「留聲繪影」以重現講者與聽者間難能可貴的「心靈相遇」!

二、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國立東華大學學生事務處、國立東華大學教學卓越計畫、國立東華大學東區區域教學資源中心
- (二)主辦單位:國立東華大學人文社會科學學院
- (三)承辦單位:國立東華大學數位文化中心、國立東華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國立東華大學東區區域教學資源中心課程改革組
- (四)協辦單位:國立東華大學學務處課外活動組、國立東華大學中國語文學系、國立 東華大學英美語文學系、國立東華大學臺灣語文學系、國立宜蘭大學 教學資源中心、慈濟大學教務處、國立台東大學教學資源中心、國立 東華大學美崙校區教學資源組

三、徵文辦法:

(一)徵文對象:

- 1、東華大學組:限國立東華大學(壽豐校區、美崙校區)在學之大學部及研究所學生。
- 2、東區四校組:限東區四校(國立宜蘭大學、慈濟大學、國立東華大學(壽豐校區、美崙校區)、國立台東大學)已註冊之大學部學生,且參與東區教學資源中心開設或收播之「通識講座課程」及「專業課程單元式演講」的學生。

(二) 徵選組別:

- 1、東華大學組
 - ◆ 散文類:以貳仟字至伍仟字為原則。
 - ◆ 小說類:以伍仟字至膏萬伍仟字為原則。
 - ◆現代詩類:最少為貳拾行,最多不超過伍拾行。以伍佰字至壹仟字為原則。
 - 文學獎命名類:為東華文學獎命名,並附上命名說明,約五百字至七百字 為限。
- 2、東區四校組
 - ◆ 留聲繪影類:撰述東區同步遠距之講座課程的演講心得,本次徵選純以「文字」表現為主,須為個人原創作品,字數以不超過二千字為原則。

(三) 獎項及獎金:

1、小 說 類:第一名壹名:獎座一座及獎金壹萬元正。

第二名壹名:獎座一座及獎金伍仟元正。

第三名壹名:獎座一座及獎金參仟元正。

佳作參名:獎狀一面。

2、散 文 類:第一名賣名:獎座一座及獎金柒仟元正。

第二名壹名: 獎座一座及獎金參仟元正。

第三名壹名:獎座一座及獎金貳仟元正。

佳作參名:獎狀一面。

3、現代詩類:第一名壹名:獎座一座及獎金柒仟元正。

第二名壹名:獎座一座及獎金參仟元正。第三名壹名:獎座一座及獎金貳仟元正。

佳作參名:獎狀一面。

4、文學獎命名類:優選壹名,獎狀一面及獎金參仟元正。 佳作參名,獎狀一面。

5、留聲繪影 類:入選十五篇,獎狀一面及獎金貳仟元正。 (以上各獎項應選作品若未達水準,該獎項可以從缺)

(四)收件方式及截稿日期:

- 1. 收件方式:請繳交紙本乙式四份,檢附報名表(如附件一),並提供電子檔。
 - (1)紙本: 擲交至國立東華大學數位文化中心辦公室(壽豐校區文學院 B213), 或以掛號交寄至「97401 花蓮縣壽豐鄉志學村大學路二段一號國立 東華大學數位文化中心東華文學獎評審委員會」收。
 - (2) 電子檔:請 mail 至東華大學數位文化中心 echo@mail. ndhu. edu. tw。

2. 截稿日期:

- ◆ 東華大學組:自即日起至民國九十八年三月十七(週二)下午五時止。(郵寄 以郵戳為憑)
- ◆ 東區四校組:自即日起至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二十二日(週一)下午五時止。 (郵寄以郵戳為憑)

(五)評審:

1、東華大學組:

- ◆ 分初審、決審兩階段進行。
- ◆ 敦請文壇名家、本校教授及曾獲東華文學獎優秀校友擔任評審委員。
- ◆ 決審會議採公開方式進行,決審會議將同時公佈得獎名單。參賽者未到場 領獎者,除有事前請假,將不發給獎金。

2、東區四校組:

- ◆ 文字表現(佔30%)。
- ◆ 心得內容(佔 70%)。含題目的構設、撰寫原則所指涉的相關內容項目及 各項內容比重的適度安置。

(六)公佈得獎名單及頒獎:

1、東華大學組:

- ◆ 將於決審會議公布得獎名單,並同時頒獎。
- ◆ 初審入圍結果及決審得獎名單均公告於國立東華大學數位文化中心網頁,網址為 http://dcc. ndhu. edu. tw。

2、東區四校組:

- ◆ 將配合通識教育專題講座課程公佈得獎名單及公開儀式頒獎。
- ◆ 得獎名單、頒獎日期、地點等相關訊息,除個別通知得獎人外,並於東區 區域教學資源中心網站上公布。

(七)發表:

主辦單位擁有全部入選作品發表權及版權,得獎作品將全部收為專輯並擇優刊登於報章雜誌,不另致酬。

(八)敬請配合事項:

- 1、應徵作品如有以下情事之一者,一經察覺,即取消獲獎資格,且追回所頒獎金、 獎狀及獎座,並公佈投稿人姓名。
 - (1) 作品曾在校內外以任何文字形式發表、出版或得獎者。
 - (2) 作品係抄襲他人或有侵害他人著作權者。
 - (3) 不符參選資格者。

2、作品繳交:

- (1)紙本作品一律以中文書寫,電腦列印稿,乙式四份。紙張採用 A4 格式影印紙,字體大小為 14pt,標楷體。另檢附報名表、身份證及學生證正反面影本(需有當學期註冊章)各一份。
- (2) 電子檔請將報名作品以 Word (.doc) 格式儲存,並以附加檔方式寄件至 echo@mail.ndhu.edu.tw。作品檔名與寄件主旨格式為「第九屆東華文學 獎-組別-題目-姓名」。
- (3) 紙本作品與電子檔均繳交,始完成投稿程序。資料不足者不予受理。
- 3、每人每類限投一篇。參加者可同時參加各類組,惟每類以一篇為限。
- 4、各組應徵作品,恕不退件,請參加者自存底稿。
- 5、每組參賽人數若不足十名,則獎項與獎金得由評審委員議決調整。

四、其他: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訂補充。

聯 絡 人:東華大學數位文化中心 陳柳妃

洽詢電話: 03-8635255 傳真號碼: 03-8635256

Mail: echo@mail.ndhu.edu.tw

東華大學數位文化中心網頁:http://dcc.ndhu.edu.tw/

國立東華大學

第九屆東華文學獎徵文報名表

徴	選	類	組	□小說 □散文 □現代詩 □文學獎命名 □留聲繪影(請擇一組別勾選。投稿多項組別者,每一組別請個別檢附報名表。)
作	品	名	稱	
姓			名	就讀系級
扭	生	日	期	民國 年 月 日身份證字號
聯	絡	電	話	手機
通	訊	地	址	
E	— N	Иa	i 1	
同		意	書	本人同意依本徵文辦法之規定參加評選。 作者親筆簽名:
※ :	檢站	美 資	料	 請備妥紙本報名文件,繳交至數位文化中心(校本部文 B213) ■身份證及學生證正反面影本各乙份 ■報名表乙份(報名表請勿與文稿一同裝訂) ■作品乙式四份 郵寄報名表及作品電子檔至 echo@mail.ndhu.edu.tw。 参加多項組別者,請就各組作品分別填具單一報名表。身份證及學生證正反面影本繳交一份即可。
	名日本單			□ 紙本(一式四份)□ 報名表□ 電子檔□ 身份證、學生證正反面影本